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建筑物改动责任保险条款（互联网版）
注册号：C00017930922022040641453
（众安在线）（备-责任保险）【2023】（附）043号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条款须附加于各种公众责任保险项下。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效力终止，本附加险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无效，本附加险亦无效。

保险责任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改变、维修、装修等类似行为改动保单载明的建筑物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时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应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保险人，保险人有权根据建筑物改动的具体情况自主决定是否继续承保该风险或增加保险费，且上述变动的每一项保险责任的保险金额不得超过约定限额。

保险人在此附加条款项下的赔偿限额以保单明细表列明的分项限额为准，且此限额包含在保单明细表规定的主险赔偿限额之内，而并非是在其基础上的累加。

被保险人应采取一切措施防止在改动过程中发生意外。